

## 勿蹈社會動亂的覆轍 提舍

2015年，香港發生了佔中運動，震驚了整個香港。一向柔弱的香港，就像一夜間變得暴戾，奸滑，潑罵，對抗，失去理性。經過多月的鬥爭，才回復正常。卻敲響了警鐘，認為是社會的深層次矛盾產生的現象。必需從根源改革，使社會回復正常。那麼，甚麼是深層次矛盾呢？政客們隨手拈來一、二項目，稍造文章，就此交待。沒有人作通盤檢討，提出改革之路。大眾認為反動失敗，社會從此回復正常，一切安好。於是「夜夜笙歌」，仍舊努力攢錢。

何謂深層次矛盾？有認為貧富懸殊太大；年青人缺乏出路；整個社會唯利是圖，缺乏正義感；家長過份溺愛，縱容孩子；與內地關係密切，卻沒法融和；樓價超高，使民眾貧無立錐，窒礙發展；教育失敗；施政失敗；制度有重大缺憾；外國勢力潛藏，作出破壞等。

這些深層次矛盾，一點也沒有被正視，當然沒有改革。數年後，藉反修例風波爆發，一發不可收拾。政府本著放任、懦弱的態度，苟延下去，一如既往，逃避、縱容，使失去威信政府更沒威信，管治失效的政府更失效，反動勢力在如此「鼓勵」下，更傾巢而出，破壞，私了，無惡不作，香港變成了失治之城。社會雖有正義之士發聲，可惜立刻被攻擊，破壞，甚至無立場的企業，亦因沒有偏幫而被攻擊。惡勢力沒有被適度阻止而變本加厲。可以說，這次動亂、風波，一半責任，甚至大半責任該由政府負責。

如今，「國家安全法」出爐，加上疫情的打擊，社會總算回復平靜。可是，既蹈的覆轍看來沒有多大改善，樓價仍然高不可攀，醫療仍然極度緊張，貧富差距仍然大，年青人的社會出路仍然被壟斷，公務員仍然消極苟且。可以說，沒有多少改善。如此下去，將導致另一次動亂的發生。固有的動亂可能不會發生，但動亂會變種，以另一種形式出現。或說，政府早有防備，足以應付動亂，但根本之道不在防備，而是在民生、教育等上作出根治性的改變。

香港已久耽於安逸，是時候作出改變了。政府應開放渠道，讓有志之士投身改革之道，並大刀濶斧去改變。若再因循苟且、懦弱，毫無朝氣，被動地去施政，只會發生災難。

香港是一處福報很大的地方，往往逢凶化吉，已屢見不鮮。雖處此艱巨時刻，只要提起信心與勇氣，困難定能克服。